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55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5 日 14: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琼瑛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2020 年 6 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授权管理制度(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规定(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2020 年 6 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8.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在本次投资预算范围内具体实施该投资项目，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适度调整投资进度和投资额度、建设施工进度等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56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5 日 15:00 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国建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60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进行延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5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8 号公开发行了 6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62,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1,563.4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0,436.6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523 号)。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150 台智能化无人潜水器新建项目”、“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和“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三个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个募投项目的投入总额为 27,603.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150 台智能化无人潜水器新建项目	40,000.00	21,063.37	52.66%	2021 年 6 月 30 日
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6,000.00	5,063.52	31.65%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	4,436.60	1,476.21	33.2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投入资金中存在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需调整的情况。调整前累计投入 4,532.61 万元，投资进度为 102.16%；调整后实际累计投入金额为 1,476.21 万元，投资进度为 33.2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多种因素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发展前景，公司经过谨慎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预计完成时间	本次调整后预计完成时间
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项目建设基建条件未达到要求、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对相关设备的选型、采购的周期均有所延长，不能如期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研究，将本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部分项目自身进度的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并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因此，“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经过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对“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的建设实施延期。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对“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的建设实施延期。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对“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的建设实施延期。

九、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期业务发展规划。

因此，保荐机构对本次“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58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用评级机构将公司列入负面观察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士”或“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新世纪评级”）发来的《新世纪评级关于将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三力转债”列入负面观察名单的公告》，新世纪评级将将三力士及其发行的“三力转债”列入负面观察名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世纪评级关于将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三力转债”列入负面观察名单的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59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1、因业务发展需要，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三力士智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传动”)拟投资建设年产 5 亿 A 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91,650 万元。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投资预算范围内具体实施该项目，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调整投资进度和投资额度、建设施工进度等具体事项。

2、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三力士智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洪畴镇下林村 8 号

法定代表人：吴琼瑛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橡胶制品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物联网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批发；汽车及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5 亿 A 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三力士智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本项目拟在台州市天台县苍山产业集聚区新建产业园行政办公楼，橡胶 V 带、传动带生产车间及仓储等厂房，实施年产 5 亿 A 米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建设项目。

项目规模：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91,65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82,000 万元，项目资金拟由公司自筹，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本项目建设期约为 2 年，自 2020 年 9 月开始。

四、项目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投资的目的

顺应橡胶行业发展态势，推进橡胶传动带智能化的进程，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同时还可以促进当地橡胶 V 带相关行业的健康发展。

2、存在的风险

尽管上述项目经过充分的调研分析具有可行性，但项目设计、建设及投入运营还需一定时间，未来可能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和实现经济效益不能达标的风险。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给项目建设带来不确定性风险。

本项目收益受原材料价格影响，若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生产成本增加，进而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增加，影响资金周转。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扩大橡胶传动带的生产规模，可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61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2020 年 6 月 1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7、《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8、《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下表为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 2020 年 6 月 23 日 15: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12030，信函请注明“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23 日(9:00-11:30、13:00-15:30)

3、登记地点：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郭利军、王冠丽

联系电话：0575-84313688

传真号码：0575-84318666

联系地址：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园区

邮　　编：312030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4、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24，投票简称：三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单位(个人)出席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橡胶传动带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0-034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琼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利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建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612,385.32	185,618,048.24	-1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45,256.39	23,891,104.19	-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38,744.14	24,523,579.84	-2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71,742.49	4,375,175.21	-542.76%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1.25%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05,002,830.67	2,802,454,497.04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2,088,105.62	2,257,559,194.74	1.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3,41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41,971.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3,8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19.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647.92	
合计	506,512.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9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吴培生	境内自然人	31.54%	230,112,000	172,584,000	质押 82,400,000
长兴长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22,366,641	0	0
吴琼瑛	境内自然人	2.59%	18,895,940	14,171,955	0
吴兴荣	境内自然人	1.10%	8,000,099	0	0
吴水炎	境内自然人	0.80%	5,850,282	0	0
吴水源	境内自然人	0.77%	5,635,000	0	0
陈家春	境内自然人	0.63%	4,590,858	0	0
黄凯军	境内自然人	0.54%	3,920,252	0	0
陈柏忠	境内自然人	0.47%	3,440,446	0	0
李月琴	境内自然人	0.43%	3,17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培生		57,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28,000
长兴长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66,641		人民币普通股	22,366,641
吴兴荣		8,000,099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99
吴水炎		5,850,282		人民币普通股	5,850,282
吴水源		5,6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5,000
吴琼瑛		4,723,985		人民币普通股	4,723,985
陈家春		4,590,858		人民币普通股	4,590,858
黄凯军		3,920,252		人民币普通股	3,920,252
陈柏忠		3,440,446		人民币普通股	3,440,446
李月琴		3,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培生、吴琼瑛为父女关系。吴水炎、吴水源为兄弟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元)	年初数(元)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24,185,444.45	67,336,372.81	84.43%	主要系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在年底统一进行催收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3,472,904.26	34,255,776.00	-31.48%	主要系 2020 年一季度应收款项融资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52,500,000.00	32,500,000.00	61.54%	主要系 2020 年原料采购采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9,585,991.59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报表列报。
合同负债	13,997,258.87	-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新增报表列报。
应付职工薪酬	16,526,938.74	24,162,533.14	-31.60%	主要系 2019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含计提奖金所致。
项目	本期数(元)	上期数(元)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891,037.52	3,265,220.12	80.42%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923,862.68	14,724,683.35	-133.44%	主要系 2020 年一季度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2,500.00	-3,344,150.00	-104.26%	主要系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2,626,350.00	2,438,962.11	-207.68%	主要系衍生金融工具结算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1,742.49	4,375,175.21	-542.76%	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1,960.36	-230,920,826.31	-78.81%	主要系 2020 年一季度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9,777.14	-1,202,036.53	1745.18%	主要系 2020 年一季度股份回购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50 元 / 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回购股份事项已经 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回购股份	2020 年 02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07。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3,05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最高成交价为 6.90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6.70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20,692,605.7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末实际损益金额
期货交易所	非关联方	否	橡胶期货	94.61	2020 年 01 月 01 日	2020 年 03 月 31 日	94.61	139.